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 113 學年度

第 3 次系主任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12 月 19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 40 分

地點：環境樓 N106 會議室

出席及請假人員：如簽到表

主席：陳院長錦章

紀錄：張瑋珊

壹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
貳、業務報告：

一、宣讀前次會議決議報告

提案討論	決議	執行情形
案由一：有關本院 UCAN 共通職能學生表現分析結果一案。	資工系經詢問曾填寫過本問卷之部分學生，認為原始問卷題目設計、問法不一定準確對應到各面向的標題(例如：問題解決)，使得同學在作答時的認知和各面向標題有所出入。再者，前後測之設計，同學們往往會忘記自己先前施作的問卷答案，結果容易失真。因此資工系擬自行設計一問卷，並於學期末實施測一次，以比較同學於學期末時自我感覺與學期初的專業能力是否有所增長。數位系同意此做法並跟進辦理。	依決議辦理。
案由二：有關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第二階段(114-116 年)子方案調整共識一案。	有關本計畫第二期第二階段(114-116 年)子方案，將調整為以理學院及四系為單位規畫辦理。	依決議辦理。
案由三：有關本院各系 113 學年度新增學分學程一案。	照案通過。	請各系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過課程委員會完成新增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有關本院 114 年度各項經費分配數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業於 113 年 11 月 19 日預算分配會議中，核定各單位 114 年度經費，本院擬依往例，將 114 年度業務費、設備費、專項計畫（科技教育月及多元招生經費）經費分配各系如附件 1。
 - (一) 114 業務費：學校核定分配數 173 萬 1,000 元，提撥 10% 做為院統籌業務費後。因現理學院有 2 間會議室需維護，故自 114 年起，若年中有剩餘款不分配回各系。
 - (二) 114 設備費：學校核定分配數 133 萬元，不提撥院統籌款，依比例全數分配各系使用。
 - (三) 114 年度專項計畫經費：以各學院學生人數做為經費分配基準，本院 114 年核定金額為 22 萬 7,000 元整。
 - 1、2025 科技教育月經費 10 萬 6,000 元，本院保留 2 萬元，餘依各系活動規劃，各系各分配 2 萬 1,500 元。
 - 2、114 年多元招生經費 4 萬元，四系均分每系 1 萬元。
 - 3、114 年科教系實驗教學經費 8 萬 1,000 元。

二、各系配合辦理事宜：

- (一) 院統籌款：有關各系業務費提撥 10% 列為院統籌款，以支應 114 年度本院推動科技教育月、科學市集、補助院共同選修課程「跨領域專題製作」每組專題 3,000 元使用、專題聯合成果展、會議室維護等項目。
- (二) 設備費：各系於 113 年 12 月 20 日前依分配金額，詳提購買設備明細及預計購置完成付款之日期，本院將彙整各系資料後統一簽辦，並配合學校做執行進度之管考。
- (三) 2025 科技教育月：各系活動計畫將陸續送本院彙整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照案通過。
- 二、因應新增專項經費減少，建請各系多加有效使用現有之管理費。

案由二：本院 113 年「教師參加國際學術會議暨交流補助」及「學生參與國際學術活動獎勵」第 2 次審查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院「教師參加國際學術會議暨交流補助要點」及「學生參與國際學術活動獎勵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年度第 2 次申請至 12 月 2 日截止收件，總計教師申請件數 1 件；學生申請件數 2 件。(附件 2)

三、經查，113 年下半年度高教深耕計畫國際交流經費額度：教師國外差旅 13 萬 2,000 元，學生參加國際學術活動發表論文獎勵 7 萬 8,000 元，總額共計 21 萬元。若學生補助不足部分可從教師國外差旅流用，但學生獎勵不能流用到教師國外差旅使用，合先敘明。

四、經本院初步審查結果，均符合該獎勵要點之資格規定，請委員核定獎勵金額。

決議：

一、本次審查獎勵金額如附件 2，教師補助部分原則上依獎勵金額通過，核銷時依教師所檢具之單據實支核銷。

二、因學生補助部分尚有餘額，請院辦公室進行第 3 次申請公告，以鼓勵學生踴躍提出申請。

案由三：有關本院學生專題聯合成果展，擇定共同時間辦理一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109 學年度至 113 學年度，本院係以各系分開在同一區段時間以系列活動方式辦理成果展，並彙整各系專題資料製作手冊、海報等文宣資料共同宣傳。114 學年度本院擬於同一週內合辦本院學生專題聯合成果展，並擇一日舉辦開幕式活動，以達擴大宣傳、各系跨領域交流之效。

二、規劃辦理時間擇定：

(一) 114 年 11 月 25 日~12 月 2 日(11/25 下午 3 時 30 分為開幕式;12/2 閉幕式頒獎)

(二) 114 年 12 月 2 日~12 月 9 日(12/2 下午 3 時 30 分為開幕式;12/9 閉幕式頒獎)

三、有關共同辦理地點、方式等初步規劃，詳如附件 3。

四、請各系於 114 年 1 月 3 日前提出活動規劃及預計辦理地點，俾利本院預借場地。

決議：

一、擇定於 114 年 12 月 2 日~12 月 9 日辦理，開幕式訂於 12 月 2 日下午 3 時 30 分於 K108 大廳舉行。

二、辦理方式：數教系、科教系及資工系採海報靜態展(開幕式當日學生參與解說或於 K107 演講廳進行專題介紹影片輪播);數位系於藝術中心展演;數教系、資工系的專題報告則由各系於該週內自行擇定時間辦理。

案由四：有關本院各系招生策略研議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因少子化影響加劇，未來各系招生愈趨不易。提請各系討論分享，目

前各系之招生策略，或未來擬採行之新措施，以提高學生就讀意願。

決議：請各學系就招生條件、標準進行檢討，以利招生。

案由五：有關 113 學年度行政學術主管共識營——教師教學與學術研究簡報，本院各項表現及提升策略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院教師教學與學術研究表現臚列如下，提請研議逐年提升策略。

(一)107 至 113 年大專校院教學實踐計畫平均通過率 53.62%(四院第一)。

(二)109~113 年國科會補助研究計畫通過率 38.55%(四院第二，申請數四院第一)

(三)108~112 年產學合作計畫(各院教師人均件數)112 年四院第一。

(四)檢視各系專任教師每師平均承接計畫經費。

二、檢附 113 學年度行政學術主管共識營——教師教學與學術研究簡報 1 份。(附件 4)

決議：大專校院教學實踐計畫平均通過率、產學合作計畫教師人均件數本院皆為第一；國科會補助研究計畫人均通過率本院第一，另請國研處提供各院教師發表論文數(I 級及其他期刊或展演)比較結果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下午 2 時整。